福建省生态环境厅

闽环辐评〔2023〕6号

福建省生态环境厅关于批复厦门金越电器有限公司1台X射线断层扫描仪（工业CT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函

厦门金越电器有限公司：

你单位报送的《厦门金越电器有限公司1台X射线断层扫描仪（工业CT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为报告表）和申请审批的函收悉，经研究，现函复如下：

一、在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环境保护及辐射防护措施的前提下，同意你单位按照报告表的内容及拟采取的辐射防护措施进行项目建设。

二、厦门金越电器有限公司位于厦门市集美区东林路572号，本项目的建设内容为：将公司厂房一层中部偏西侧现有库房改建为扫描室（分为操作室和办公室），并在操作室内新增1台CT METROTOM 800 225kV HR G3型X射线断层扫描仪（工业CT

机），设备自带屏蔽体，用于检测公司生产的零部件质量。

上述 X 射线断层扫描仪属 II 类射线装置。

三、你单位须全面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辐射防护与安全管理措施，并着重做好以下工作:

（一）严格按照设计方案开展建设，确保扫描仪的屏蔽满足防护要求。操作室的出入口应设置明显的工作状态指示灯和电离辐射警告标志，操作位与扫描仪的防护门应设置安全连锁装置，操作室内应安装紧急停机按钮，防止人员受到误照射。

（二）健全并完善各项辐射安全和防护的管理规章制度，完善辐射事故应急预案并定期开展演练。配备防护用品、防护设施及监测仪器，定期进行自主监测，发现问题立即整改，防止发生辐射事故。

（三）辐射工作人员应按要求参加辐射安全培训并取得合格证书，做到持证上岗；建立健全个人剂量和职业健康档案，所有辐射工作人员均应按要求佩戴个人剂量计并接受剂量监测。

四、根据《电离辐射防护与辐射源安全基本标准》（GB18871-2002）的规定和报告表的预测，本项目的公众剂量约束值按 0.25 毫希沃特/年执行，职业人员剂量约束值按 5 毫希沃特/年执行。

五、你单位应按规定向我厅申领辐射安全许可证，在许可范围内从事核技术利用相关活动,按时报送辐射安全年度评估报告。

六、你单位应严格落实环保“三同时”制度，落实各项环境保护措施。项目竣工后，须按规定标准和程序开展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经验收合格后，项目方可投入运行。

七、你单位应在收到本批复后20个工作日内将经审批的报告表送厦门市生态环境局。请厦门市生态环境局加强对项目的日常监督管理。

福建省生态环境厅

2023年3月15日

（此件主动公开）

抄送：厦门市生态环境局，省辐射环境监督站，省环境影响评价技术中心，厦门市庚壕环境科技集团有限责任公司。